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关于信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宣传和贯彻落实《信访条例》,综合协调指导地区信访工作。

(二)负责处理国内群众、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地委、行署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群众来访。

(三)负责向地委、行署反映群众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方针政策的建议。

(四)承办上级机关和地委、行署领导同志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落实情况,拟订信访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承办地区领导交办信访事项的落实,向有关单位和县市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五)承担协调处理群众进京、赴自治区上访、集体上访的责任,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和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的重要信访问题。

(六)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措施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自治区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

(七)承担地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地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八)协调和组织信访工作的宣传和有关信息的发布,了解掌握信访干部队伍及联合接待场所建设情况,有针对性的组织干部培训。

(九)完成地委、行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信件办理科、督察办案科、来访接待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编制数 23，实有人数 26 人，其中：在职 20 人，增加 0 人；退休 6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16.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1.15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6.5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516.5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4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23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2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0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517.79	支出总计	517.79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517.79	516.56	516.56								1.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1.15	379.92	379.92								1.23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1.15	379.92	379.92								1.23	
201	03	08	信访事务	381.15	379.92	379.92								1.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4	81.04	81.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17	54.17	54.1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3	6.23	6.2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0	38.20	38.2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4	9.74	9.74									
208	08		抚恤	26.87	26.87	26.87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6.87	26.87	26.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24.30	24.3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24.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5	19.45	19.4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5	4.85	4.85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0	31.30	31.3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1.30	31.30	31.3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30	31.30	31.3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517.79	475.26	42.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1.15	338.62	42.53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1.15	338.62	42.53
201	03	08	信访事务	381.15	338.62	42.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4	81.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17	54.1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3	6.2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0	38.2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4	9.74	
208	08		抚恤	26.87	26.87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6.87	26.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24.3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5	19.4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5	4.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0	31.3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1.30	31.3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30	31.3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16.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92	379.92		
一般公共预算	516.5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4	81.0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24.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0	31.3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516.56	支出总计	516.56	516.5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516.56	474.03	42.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92	337.39	42.53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9.92	337.39	42.53
201	03	08	信访事务	379.92	337.39	42.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4	81.0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17	54.1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23	6.2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0	38.2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4	9.74	
208	08		抚恤	26.87	26.87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6.87	26.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0	24.3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0	24.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5	19.45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5	4.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30	31.3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1.30	31.3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30	31.3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总计	474.03	450.04	23.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9.54	399.54	
301	01	基本工资	101.55	101.55	
301	02	津贴补贴	117.76	117.76	
301	03	奖金	44.03	44.03	
301	07	绩效工资	8.62	8.6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20	38.2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9.74	9.7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45	19.4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5	4.8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1.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1.30	31.3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04	23.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9		23.99
302	01	办公费	1.52		1.52
302	05	水费	0.19		0.19
302	06	电费	0.76		0.76
302	07	邮电费	1.24		1.24
302	08	取暖费	2.47		2.47
302	11	差旅费	3.42		3.42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19		0.19
302	28	工会经费	5.01		5.0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4.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50	50.50	
303	02	退休费	6.02	6.02	
303	04	抚恤金	26.87	26.87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61	17.6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补助 支出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42.53		41.43				1.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53		41.43				1.1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53		41.43				1.1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喀什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运行保障项目	24.33		23.23				1.1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周转房保障项目	0.83		0.83								
201	03	08	信访事务	其他项目	17.37		17.37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合计	4.20	4.2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4.20	4.2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	4.20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17.7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单位收入预算 517.7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16.56 万元，占 99.76%，比上年预算增加 1.33 万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工资福利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23 万元，占 0.24%，比上年预算增加 1.2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专项”工作队员个人补贴。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517.7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75.26 万元,占 91.79%,比上年预算增加 8.09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工资福利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42.53 万元,占 8.21%,比上年预算减少 5.53 万元,下降 11.51%,主要原因是由 2023 年减少了 2 个项目,2023 年的预算项目支出经费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16.5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6.5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92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0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24.30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31.30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16.5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74.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86 万元,增长 1.4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工资福利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42.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53 万元，下降 11.51%。主要原因是由 2023 年减少了 2 个项目，2023 年的预算项目支出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79.92 万元，占 73.55%。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1.04 万元，占 15.69%。
- 3、卫生健康支出（类）24.30 万元，占 4.70%。
- 4、住房保障支出（类）31.30 万元，占 6.0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79.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16 万元，下降 9.1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辞职事业编 1 人，退休 1 人，绩效改革、工资调整，工资福利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减少项目：由于 2023 年减少了 2 个项目，预算总体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4 万元，增长 52.32%。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1 人，致使 2023 年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养老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8.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37 万元，下降 0.9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事业编制辞职 1 人，工资调整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社保基数减少，缴纳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2023 年预算数相应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7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1 人，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人员预算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6.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8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受疫情的影响 2022 年 11 月份退休人员病故 1 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9.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5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社保基数增加，缴纳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4 万元，增长 5.2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社保基数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1.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4 万元，增长 2.0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74.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50.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3.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喀什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运行保障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创新工作方法，解决信访突出问题实施意见》的通知（新党办发【2014】25 号）文件要求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24.3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资金分配情况：采购办公用品 3.71 万元，购买一体机 1.10 万元，水费、电费、邮电费 7.0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成本 2 万元，日常维修费 10 万元，印刷费 0.5 万元，共计 24.3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周转房保障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县级干部周转房的规定》文件要求设立此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0.8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资金分配情况：周转房租赁费 0.58 万元，周转房暖气费 0.2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 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7.3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2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我单位无此项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我单位无此项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相较于 2022 年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我单位无此项预算安排。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3.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2 万元，增长 8.2%。主要原因是由于单位在职人员在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导致工会经费增加，工作的业务量增多，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政府采购预算 8.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30 万元。

2023 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4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09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38.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38.12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4.8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25.16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项目名称		喀什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运行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姚永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33	其中：财政拨款	24.3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预期购买一体机3个，购买办公耗材一批，保障信访人员业务能力提升，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更好的解决群众解难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耗材一批	=1批	历史标准	1批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一体机数量	=3个	历史标准	3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购买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办公自动化设备故障率	<=10%	历史标准	0%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费、电费、邮电费	<=7.02万元	历史标准	8.22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采购办公用品	<=3.71万元	历史标准	3.21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其他交通费用成本	<=2万元	历史标准	1.26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印刷费	<=0.50万元	历史标准	0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日常维修费	<=10万元	历史标准	10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买一体机	<=1.10万元	历史标准	0.9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满意	信访群众满意度	=100%	历史标准	10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度指 标	度指 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历史标准	10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项目名称		周转房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姚永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83	其中：财政拨款	0.8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什地区信访局副局长干部周转房房租及暖气费，有效保障领导住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住周转房人数	=1人	历史标准	1人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周转房数量	=1套	历史标准	1套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周转房正常使用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入住周转房时间	>=1年	历史标准	1年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周转房租赁费	<=5760元	历史标准	5800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周转房暖气费	<=2520元	历史标准	2500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周转房正常使用	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住人员满意度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单位有2个不公开项目，涉及预算资金17.37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信访局

2023年4月25日